

**2023年度
苍溪县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所
部门决算**

目 录

公开时间：2024年9月4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2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7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9
第四部分 附件	12
附件1	12
附件2	20
第五部分 附表	2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4

二、收入决算表	24
三、支出决算表	2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4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2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4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24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24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24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4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4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4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主要职能

根据委托，对建设工程的工程材料、构件、制品、设备和建设工程新构件、新材料、新技术、新产品以及建设工程结构安全性、建筑功能性进行检测（鉴定）、抽样检测（鉴定）和仲裁检测（鉴定）。

（二）2023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 随着业务扩展，部门人员增加，办公面积不能满足日常需求，今年新增办公用房249平方米，目前已投入使用。

2. 狠抓学习培训，坚持每月一次例会，对干部职工的职业道德、工作纪律、行业作风等进行了教育学习；所领导和质量负责人经常深入各工作岗位，对各个检测人员的工作现场指导并考核；全年共计开展业务培训30余次。

3. 加强内部资质管理和持续的质量改进。根据业务开展的要求，完善检测手段。同时对地基基础检测的仪器设备进行了定期检定、校准，使各项检测手段处于受控状态。

4. 业务工作顺利，截止目前，全年共完成钢筋原材分析：576组；焊接件：580组；机械连接：511组；砼试压：2177组；砼配合比：113组；卵石分析40组；砂分析：65组；砂浆抗压：277

组；砂浆配合比：77组；砖125组；水泥分析84组；防水材料37组；石材2组；混凝土回弹2465组；地基基础检测，静载117台，低应变检测2213根桩。机械钻芯约2746米。

二、机构设置

苍溪县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所部门属于一级预算单位，下属预算单位1个，其中行政单位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1个。

纳入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苍溪县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所机关。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均为644.94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415.83万元，下降39.2%。主要变动原因是收支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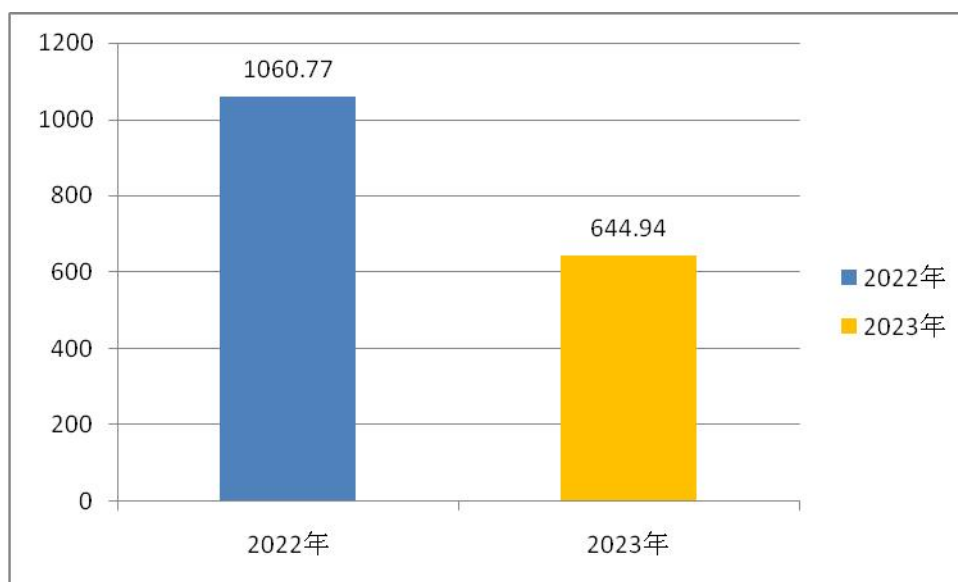


图1: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 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本年收入合计619.89万元，其他收入619.89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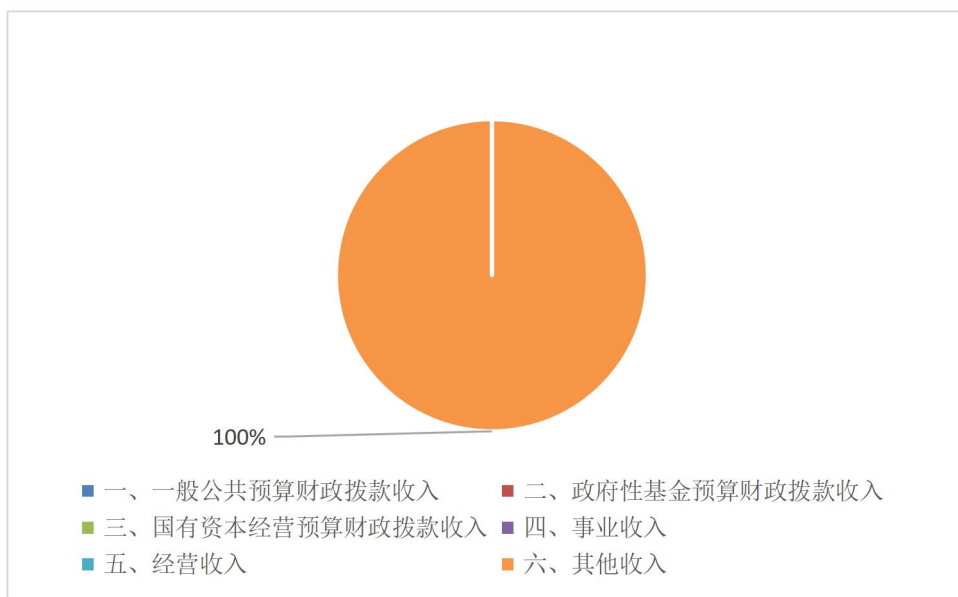


图2: 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本年支出合计632.5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25.36万元，占51.4%；项目支出307.15万元，占48.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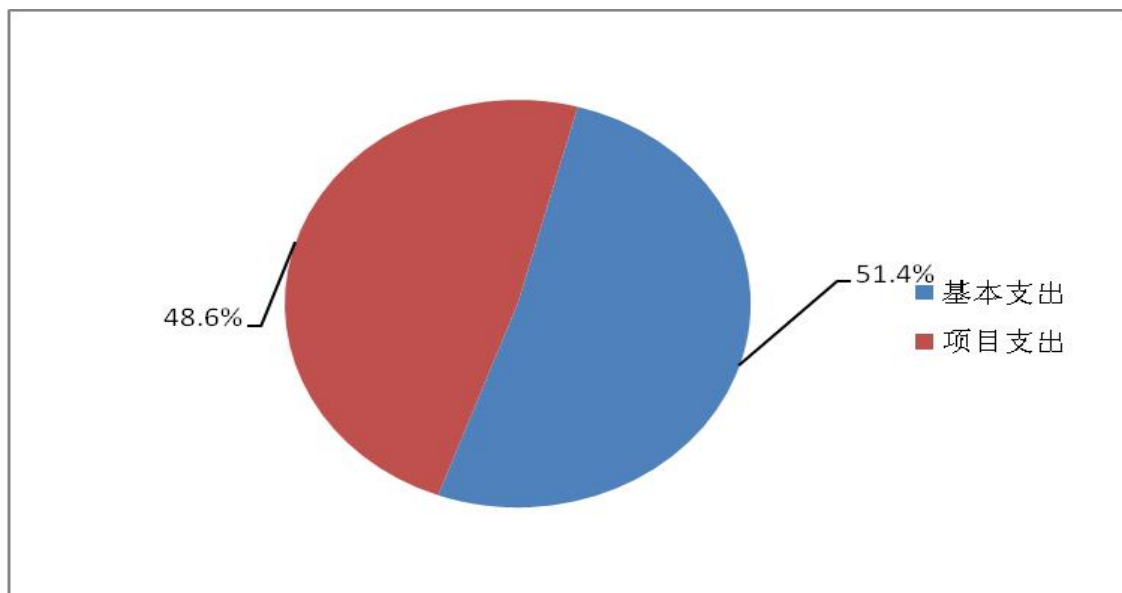


图3: 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0万元。本部门属自收自支事业单位，年初无预算。与2022年度持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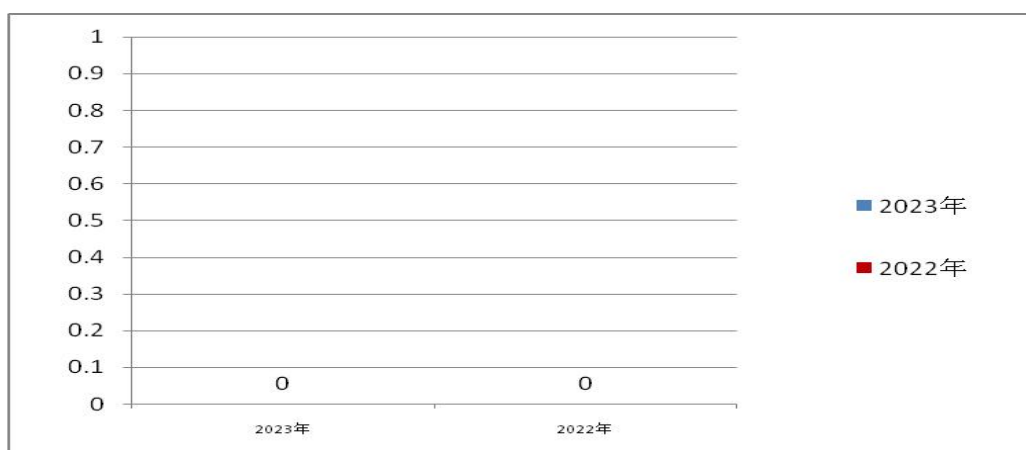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本部门属自收自支事业单位，年初无预算。与2022年度持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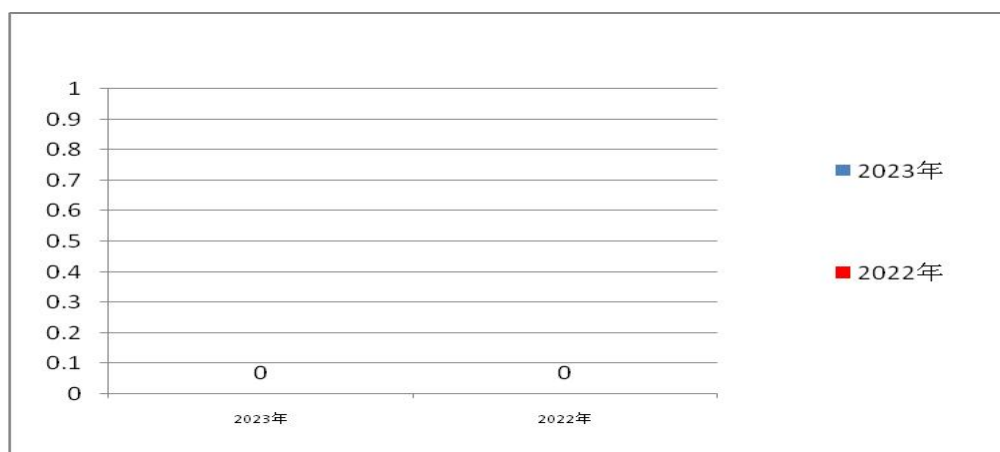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图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本部门属自收自支事业单位，年初无预算。与2022年度持平。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本部门属自收自支事业单位，年初无预算。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全年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0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属自收自支事业单位，年初无预算。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0万元，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2022年度持平。原因是本部门当年未编制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决算数较上年持平，原因是本部门上下年均未发生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未编制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2023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与2022年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与2022年持平。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与2022年持平。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我部门属自收自支事业单位,2023年度苍溪县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所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与2022年持平。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苍溪县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所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苍溪县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所部门共有车辆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四)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2023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1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1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1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

完毕后，对1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

组织对2023年度自有资金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苍溪县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其中，苍溪县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为10分，绩效自评综述：年度目标任务已完成。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部门开展业务活动检测费收入619.89万元。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款）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项）：指用于各类建筑工程强制性和推荐性标准及规范的制定与修改、建筑工程招投标等市场管理、建筑工程质量与安全监督等方面的支出。

十二、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社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

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1

2023年苍溪县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所 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

苍溪县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所部门属于一级预算单位，下属预算单位1个，其中行政单位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1个。

（二）机构职能

我单位根据县委、县政府委托，对建设工程的工程材料、构件、制品、设备和建设工程新构件、新材料、新技术、新产品以及建设工程结构安全性、建筑功能性进行检测（鉴定）、抽样检测（鉴定）和仲裁检测（鉴定）。

（三）人员概况

2023年度末本部门现实有人数28人，其中编制数10人。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收入情况

苍溪县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所部门2023年度收入为644.94万元。其中：年初结转结余25.05万元，占比3.9%。其他收入619.89

万元，占比96.1%。

（二）支出情况

苍溪县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所部门2023年本年支出合计632.5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25.36万元，占51.4%；项目支出307.15万元，占48.6%。

（三）结余分配和结转结余情况

苍溪县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所部门2023年度结转结余12.43万元。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总体绩效分析

紧紧围绕改革、发展、安全的大局，把握重点，主攻难点，基本完成和超额完成规划所设定的目标任务，保证全县常规建筑材料检测、地基基础检测、结构实体检测等业务快捷、有序、健康发展。为促进建筑行业的全面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1. 履职效能。

苍溪县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所部门年初制定了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绩效管理机制健全、标准科学、程序规范、方法合理、结果可信、全过程管理；绩效管理措施有力、有利、有益，能够促进目标任务的完成，促进经济社会发展。

2. 预算管理。

严格资金使用管理，规范公用经费和项目支出，严格按照项目绩效目标执行预算，不随意调整绩效目标。加强预算执行和财

务管理，严格把关审批用款计划。要求严格按照预算、用款计划项目进度和规定程序及时办理资金支付。

3. 财务管理。

项目资金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进行管理，保证转款专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套取、虚假、冒领的问题。资金支付复查由财务主管按照财务制度进行资金审查、支付和核算，所有支付按照相关文件规定进行支付，在支付时，具备资金发票、合同、清单等附件，手续完整，不存在虚假会计凭证的情况，会计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核算规范，使用程序 and 标准合规。

4.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方面，为健全适应现代化国家治理体系和公共财政需要的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体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条例》（国务院令738号）、《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核实管理办法》（财资〔2016〕1号）等有关规定，本单位定期对各项固定资产开展资产清查工作，确保资产的完整性和安全性，及时发现和处理存在的问题和风险，极大限度提高资产利用率、资产盘活率。

5. 采购管理。

在制定采购计划时，本单位充分结合实际工作需求和现有资源状况，避免盲目采购导致资源闲置和浪费。对采购项目进行严格审核和论证，确保每一项采购都是必要且合理的，根据实际需

求和使用情况，确定适宜的采购标准，既不能过于追求高标准而造成不必要的开支，也不能因标准过低影响工作质量和效率，提高采购执行率。

（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常年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1个，涉及预算总金额636.18万元，1-12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99.96%，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10%的项目共计0个。

阶段（一次性）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0个，涉及预算总金额0万元。

1. 项目决策。

各项目严格按照相关要求评估论证和立项实施，严格执行《预算收支管理制度》等制度及流程，符合专项设立的基本规范和程序要求，项目设立与单位职责相符。项目规划符合县检测所2023年工作安排，与项目年度目标一致。

2. 项目执行。

项目实施过程符合相关管理制度规定，坚持财务制度，规范财务手续，保证资金的正常运行，及时准确的进行账务处理级财务核算，保障项目的顺利实施，资金的专款专用，防止挤占挪用。资金申请绩效目标编制、审核、批复全覆盖，在预算执行过程中按照预算编报进行，无违规违纪现象。

3. 目标实现。

县检测所在执行人员类运转类项目过程中，组织实施规范，

责任明确，严格各项实施流程，严格费用资金的拨付和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及时发放和缴纳在职职工的工资与社保，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工作；在执行特定目标类项目时以少量的检测运行费用付出，有效的降低项目成本，加强项目在预算资金支付过程的监管和控制，促进资金支付效益最大化。

（三）重点领域绩效分析

1. 人员类项目绩效分析

严格按照相关部门规定标准进行人员工资、社保缴费及住房公积金等方面的支出，资金无结余，无违规记录等情况。

2. 运转类项目绩效分析

严格按照中央、省、市、县关于执行八项规定、厉行节约的要求，控制运转内额度。资金使用规范、及时无违规记录等情况。

3. 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分析

严格把关审批用款计划，项目进度、有关合同按规定程序及时办理资金支付。进一步提高财务管理水平。

（四）绩效结果应用情况

通过绩效管理健全了各项管理机制，规范了工作流程，资金使用效益得到大幅提升。

1. 信息公开。本单位对整体支出作出自评后，单位预算、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以及自评情况均按要求及时进行了公开，自觉接受监督。

2. 整改反馈。（1）结果整改。针对评价报告中反应的问题，本单位认真开展自查自纠，不断加强学习，不断完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科学编制预算，严格预算执行，优化资源配置、控制节约成本、提高公共服务质量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充分发挥本单位的职能作用。（2）应用反馈。本单位按照下发文件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向检测所部门反馈了应用绩效结果的报告，并对评价结论在本单位业务工作中加以运用，对绩效目标完成较好的项目，在下一年预算安排中考虑保持或增加预算；对绩效目标完成较差的项目，在下一年预算安排中考虑减少或取消预算。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总体上看，县检测所2023年单位支出绩效评价较好，自评结果等次为“优”，项目规划科学，实施对象精准，决策依据充分，项目实施程序合规合法，项目管理规范有序，资金管理做到了专款专用，资金支付及时，无任何违规行为，确保了各项工作目标的圆满完成，单位职责履行情况优，整体绩效评价良好，受益对象满意度较高。

（二）存在问题

个别绩效指标设定不细，定性不定量，不能准确反映项目实施的绩效目标。

（三）改进建议

进一步健全财务管理制度，加强内控制度建设，严格执行预

算，加强对项目预算绩效的管理，提高对预算绩效的认识和目标设定的专业水准，加大预算绩效的学习培训，提高专业知识水平，细化绩效指标，客观反映项目实施完成情况。

附表：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2T000005754768-县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所运行项目									
主管部门		苍溪县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县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所运行项目按质按量完成，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636.18	635.92			99.96%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636.18	635.92			99.96%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质量	定性	优		优	20	20		
		时效指标	时效	定性	优		优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效益	定性	优		优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效益	定性	优		优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	定性	优		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	定性	优		优	5	5		
		帮扶对象满意度指标	帮扶	定性	优		优	5	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济	定性	优		优	5	5			
	社会成本指标	社会	定性	优		优	5	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年度目标任务已完成。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陈一							财务负责人：陈一				

附件2

2023年苍溪县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所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我单位对建设工程的工程材料、构件、制品、设备和建设工程新构件、新材料、新技术、新产品以及建设工程结构安全性、建筑功能性进行检测（鉴定）、抽样检测（鉴定）和仲裁检测（鉴定）。根据业务开展的要求，完善检测手段。同时对地基基础检测的仪器设备进行了定期检定、校准，使各项检测手段处于受控状态。检测业务工作顺利进行。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单位制定有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厉行节约，提高资产使用效率，确保县检测所检测运行项目正常运转。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项目安排资金636.18万元，结合2023年实际需求，对相关费用标准及市场价格水平测算，得出项目资金需求数，项目资金分配主要确保县检测所检测运行项目正常运转，及时支付。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项目整体目标包括县检测所检测运行项目的委托业务、办公效率等指标，项目执行中加强运行监控，年末根据评价指标开展

项目自评，达到预期指标值。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项目绩效自评，提高县检测所检测运行项目专项资金使用效率，切实做到专款专用，不挤占不挪用，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我单位对资金支出使用进行全过程监管，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按规定用途及适用范围使用资金，确保完成预期目标，项目实施效果进行综合评价为优。

（三）评价选点

该项目绩效自评抽样点位为县检测所检测运行项目事务及使用情况。

（四）评价方法

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和单位自评法、问卷调查法、座谈调研法等多种方法。

（五）评价组织

为了实施和推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体系建设，本单位成立了项目绩效评价小组，人员包括班子成员、财务部门人员，班子成员负责整体规划和决策，财务人员负责制定和完善评价指标、设定指标值、收集数据、分析结果等，办公室人员负责协助并进行文字审核。

三、绩效分析

(一) 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本单位项目决策程序严密，规划论证符合中央、省委省政府有关部署安排，项目属于政府支持范围，未与其它项目交叉重复，资金投向县检测所检测运行项目。

2. 项目管理。

本单位资金管理办法等制度体系健全完善，不存在管理制度缺失、管理办法过期等情况，资金分配严格按管理办法执行，事前评估、项目绩效监管均按要求开展。

3. 项目实施。

该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率99.96%，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使用，专项资金使用无损失浪费及截留、挤占、挪用现象。

4. 项目结果。

2023年末，该目标完成预期目标，目标实现程度高，该指标自评得分10分。

(二) 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 产业发展。该项目实施符合县委县政府政策支持，但与相关企业成长性、经济性是否有促进作用无关，不对该项指标评分。

2. 民生保障。该项目非民生保障项目，不对该项指标评分。

3. 基础设施。该项目按规定用途、适用范围分配，符合专项

资金管理要求，管理程序合规、资金分配标准合规。

4. 行政运转。该项目为非行政运转项目，不对该指标评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该项目设定的个性绩效指标为资产使用效益，旨在通过县检测所检测运行项目的正常开展，确保检测业务持续有效运转，提高资产使用效率。

四、评价结论

该项目立项必要性和依据充分，具有公共性，符合资金支持方向，实施过程中全过程监管，项目实施取得良好效益，确保检测所检测运行项目的正常运行，激活其使用价值，为所有检测业务运行提供有力保障。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